

## 有關渡輪公司營運的提問

### 運輸及物流局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就議員對有關渡輪公司營運的意見，運輸及物流局及運輸署的綜合回覆如下。

政府理解渡輪為離島提供必需的對外交通服務，因此於 2011 年為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sup>1</sup>引入特別協助措施，以維持離島渡輪服務的財務可行性，並減輕票價加幅對乘客的負擔。如沒有政府提供的特別協助措施，渡輪營辦商或須經常大幅提高票價，方能維持服務的財務可行性。

政府在 2019 年完成離島渡輪航線的長遠營運模式檢討，檢討顯示特別協助措施行之有效。因此政府會繼續為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提供特別協助措施，並將措施擴展至其他七條離島渡輪航線<sup>2</sup>。政府為 13 條離島航線提供的每年資助額約為 2 億 6,000 萬元。

#### 減輕燃油價格波動對渡輪票價的影響

政府明白議員對渡輪票價的關注，亦理解燃油價格對渡輪營辦商營運成本的影響。政府雖然未有為渡輪行業設立燃油相關的穩定機制，但已為 13 條離島航線供特別協助措施，以實報實銷方式向營辦商發還相關碼頭開支(包括電費、水費及清潔費等)、船隻開支(包括船隻維修保養開支、保險費、檢驗年費等)及票務優惠開支(包括因提供小童票價優惠而少收的收入及扣除根據既定安排發還碼頭租金和豁免船隻牌照費的款額後，發還因提供長者票價優惠而少收的收入等)，藉以維持渡輪服務的財務可行性。

---

<sup>1</sup> 六條主要航線包括(1)「中環－長洲」；(2)來往坪洲、梅窩、芝麻灣及長洲的「橫水渡」；(3)「中環－梅窩」；(4)「中環－坪洲」；(5)「中環－榕樹灣」；及(6)「中環－索罟灣」航線。

<sup>2</sup> 七條其他離島渡輪航線包括(1)「香港仔－榕樹灣(經北角村)」；(2)「香港仔－索罟灣(經模達)」；(3)「屯門－東涌－沙螺灣－大澳」；(4)「愉景灣－中環」；(5)「愉景灣－梅窩」；(6)「荃灣－馬灣」；及(7)「中環－馬灣」。

我們會定期檢討上述特別協助措施的成效，例如在 2023 年年中完成特別協助措施的牌照期中期檢討，並同意繼續為 13 條離島航線提供特別協助措施，以及按需要透過檢視每條渡輪航線的資助協定上限和在現有的特別協助措施範圍內引入額外項目，例如船隻清潔及碼頭保險開支等，為有需要的渡輪營辦商提供額外財務援助，以維持渡輪服務的財務可行性及減輕票價加幅對乘客的負擔。

運輸署在處理渡輪營辦商的票價調整申請時，亦會嚴格做好把關工作，盡量減低票價調整對乘客的影響，同時協助渡輪營辦商維持財政穩健，繼續為乘客提供可持續的渡輪服務。

### 增加渡輪營辦商的非票務收入

政府一直積極協助各渡輪營辦商拓展其非票務收入，例如准許營辦商分租碼頭的地方作商業和零售用途，當中包括碼頭商舖租賃、廣告燈箱出租及在碼頭的空置位置舉辦商業活動等，以賺取非票務收入來補貼渡輪的營運開支。渡輪營辦商亦一直與不同界別的专业人士(包括商界)聯繫，聽取他們的經驗及專業意見來增加非票務收入。

此外，政府亦積極協助渡輪營辦商改善碼頭環境及設施，例如已完成榕樹灣渡輪碼頭改善工程，及正推展坪洲渡輪碼頭改善計劃和翻新中環碼頭設施等，並藉理順及增加可供出租的商業空間，使碼頭更能吸引商戶進駐，以增加租金收入。

### 為離島增設交通基建或渡輪航線補貼金額

除了為離島渡輪航線提供特別協助措施(每年資助額約為 2 億 6,000 萬元)外，政府在 2019 年亦宣布推出船隻資助計劃，分兩個階段為合資格離島渡輪航線全面更換較環保且配備嶄新的船隻，以取代現有船隊。兩個階段的最高預算總開支約 69 億元。在第一階段下，政府會全數資助六條主要離島航線的兩家營辦商(即新渡輪及港九小輪)購買 22 艘新船。船隻建造正在進行，新船預計在 2024 年起陸續投入服務。

此外，渡輪碼頭是離島渡輪服務的主要基建設施，政府除了提供此基建設施外，亦會繼續承擔碼頭的日常維修保養工作，及透過改善碼頭的工程項目，以改善渡輪乘客的候船環境，及增加碼頭內可作商業用途的地方，吸引商戶租用，以維持渡輪服務的可行性。

2024 年 2 月